

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提前结束过渡期申购业务及进入第二个分级运作周期的公告

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0675，以下简称“本基金 A 类份额”）于 2016 年 9 月 3 日开始过渡期申购，原定本基金 A 类份额过渡期申购的截止日为 2016 年 9 月 6 日。根据 2016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的《关于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周期到期及转入下一运作周期的相关规则的公告》（以下简称“《转入下一运作周期的相关规则的公告》”）的约定，过渡期限定期限内开放申购并设置规模上限，过渡期本基金 A 类份额以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0676，以下简称“本基金 B 类份额”）为基准，在不超过本基金 B 类份额的份额余额范围的 7/3 倍内对本基金 A 类份额的申购进行份额限制。若本基金提前接近或达到规模上限，基金管理人将于次日停止过渡期申购业务，并在公司网站和指定媒介上公告，同时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将结束过渡期，并进入第二个分级运作周期。

在过渡期申购期间，广大投资人踊跃申购本基金，截至 2016 年 9 月 5 日（含），本基金 A 类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当日的申购申请金额之和已接近或达到本基金约定的过渡期基金规模上限。为保护基金投资人利益，根据《转入下一运作周期的相关规则的公告》的相关约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过渡期申购业务，并进入第二个分级运作周期具体安排如下：

- 1、于 2016 年 9 月 5 日提前结束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过渡期申购业务，自下一日起不再接受本基金 A 类份额过渡期的申购申请；
- 2、对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当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全部有效申购申请按本基金 A 类份额和本基金 B 类份额两级份额配比不超过 7:3 的原则进行成交确认，未确认成功部分的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者；具体确认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的后续公告。
- 3、本基金第二个分级运作周期起始日为 2016 年 9 月 6 日，到期日为起始日的 2 个公历年后对应日即 2018 年 9 月 6 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对应日，则运作周期到期日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的第二个保本周期起始日及到期日与本基金第二个分级运作周期期间一致。

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转入下一运作周期的相关规则的公告》在本基金 A 类份额、B 类份额的份额配比结束后，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结果及进入下一运作周

期的事项进行公告。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h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88-9788）咨询相关事宜。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6 日